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7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 年 3 月 8 日	1、《关于 2016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2、《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3、《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4、《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5 日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7 日	1、《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2、《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3、《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的审计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4、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23 日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4、《关于<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6、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拟出售资产的审计报告的议案》7、《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8、《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9、《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防范措施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7 年 7 月 25 日	1、《关于提名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郗岩、覃义峰）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11 日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郗岩）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28 日	1、《关于 2017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2、《2017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4、《关于<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6、《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拟出售资产的审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7、《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报告的议案》8、《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10、《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11、《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1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13、《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防范措施的议案》
--------------------	-------------------------	--

二、2017 年工作重点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举行了九次会议，公司监事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的合规性进行了审核，同时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和审查，其中对整体交易方案、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交易的审批程序以及交割的事项进行了严格的核查。此外，监事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检查和督促。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在 2017 年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公司监事会重点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情况进行监督；督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改善公司的治理并加强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同时，监事会对公司发展方向、经营情况及人事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

2、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基于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检查，对公司的经营计划、年度决算、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重点审查，并对审计机构的工

作情况进行了关注。

3、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合规情况进行监督，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内控治理，并对各项业务的实施进行全面的监督。监督重点包括：内控制度、机制的合规性、完善性及实施的有效性；内控评价报告的客观性、充实性和有效性等。

4、公司监事会重视公司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要求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督促公司做好相关重大信息的保密工作。同时，监事会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了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定期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5、针对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的重大出售事项，监事会基于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对公司出售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75%股权和江油拉豪双马水泥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事项进行了严格的审查。在审查中，监事会着重于交易对方的合规性和资金实力、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债权债务的转移安排以及交易对公司的业务、财务指标、治理结构的影响。整体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监事会对该交易没有异议。

6、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2018 年工作计划

- 1、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
- 2、监督公司的财务管理情况；
- 3、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 4、监督公司风险控制的情况；
- 5、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